

检察日报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合肥汇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100MA2NH3F670）、葛慧银（身份证号：3401211992****6124）、陈开春（身份证号：3411251984****3972）：本院在执行申请执行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庐阳支行与被执行人合肥汇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葛慧银、陈开春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案号：（2025）皖0103执1695号，依法采取网络询价方式对被执行人葛慧银名下位于合肥市庐阳区公园路59号玉翠园22幢105室【不动产证书号：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3103102号】房产确定财产处置参考价，向司法网络询价平台名单库中的所有平台发出网络询价委托书。司法网络询价平台在法定期间出具了网络询价报告。合肥市庐阳区公园路59号玉翠园22幢105室【不动产证书号：皖（2020）合肥市不动产权第3103102号】，江苏京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811731元，淘宝（中国）软件有限公司出具的询价结果为835414.17元。本院已裁定对上述房产进行拍卖。因你下落不明，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九十五条的规定，现依法向你们公告送达上述网络询价报告及强制执行申请书、限制消费令、财产申报表、传票、执行裁定书、询价报告、询价结果通知书、执行通知书、报告财产令、拍卖裁定书、查封裁定书、网络司法事项通知书及平台确认书等法律文书。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三十日即视为送达。如对询价报告有异议，自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5日内向本院书面提出异议。逾期未提出书面异议的，本院将依法公开拍卖。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2025年11月11日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5年11月11日)